

证券代码：300302

证券简称：同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8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建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号）。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杨建利发行13,682,976股股份、向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9,439,059股股份、向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164,950股股份、向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390,245股股份、向宓达贤发行1,756,103股股份、向田爱华发行860,78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4,800万元。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批复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2月1日